

证券代码：872166

证券简称：新烽光电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武汉新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监事因醉驾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
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武汉新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通知，获悉公司监事刘伟刚先生因醉酒后驾驶机动车，存在可能被进一步采取刑事强制措施而无法履职的情况。

截至目前，公司日常经营运作一切正常。

上述事项预计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。公司监事会、股东大会将尽快召开会议，审议选举新任监事的相关议案。

公司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，今后将进一步督促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全体员工，强化法律合规意识，加强自我约束，切实履行遵纪守法的公民义务。

同时，公司也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新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3年7月17日